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 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G PIN LIVI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杭品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82)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杭品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相應期間之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附註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 收入 | 3 | 59,725 | 110,944 |
| 銷售成本 | | (56,295) | (103,879) |
| 毛利 | | 3,430 | 7,065 |
| 其他收入 | 4 | 576 | 5,147 |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 | (1,519) | 42 |
| 銷售及分銷成本 | | (1,002) | (912) |
| 行政及營運開支 | | (7,202) | (7,254) |
| 財務費用 | | (25) | (12) |
| 除稅前(虧損)/溢利 | | 5,742 | 4,076 |
| 所得稅支出 | 5 | -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溢利 | 6 | (5,742) | 4,076 |
|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 | | |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350 |
|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撥回匯兌儲備 | | - | 3 |
|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353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 | (5,742) | 4,429 |
| 每股(虧損)/盈利 | 8 | | |
| 基本(港仙) | | (0.88) | 0.62 |
| 攤薄(港仙) | | (0.88) | 0.62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 | 附註 |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廠房及設備 | 9 | 519 | 7,042 |
| 使用資產權 | | 877 | - |
| 商譽 | | - | 1,606 |
| | | <u>1,396</u> | <u>8,648</u>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 511 | 524 |
| 應收貿易賬款 | 10 | 28,107 | 4,648 |
| 短期應收貸款及貸款利息 | 11 | 25,138 | 65,024 |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 38,633 | 45,224 |
| 應收前附屬公司款項 | | 9,695 | 8,372 |
| 可收回稅項 | | 2,255 | -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 24,365 | 3,705 |
| | | <u>128,704</u> | <u>127,497</u> |
| 流動負債 | | | |
| 應付貿易賬款 | 12 | 5,613 | 5,210 |
|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合約負債 | | 10,818 | 12,722 |
| 應付稅項 | | 1,246 | 1,303 |
| 租賃負債 | | 624 | 112 |
| | | <u>18,301</u> | <u>19,347</u> |
| 流動資產淨值 | | <u>110,403</u> | <u>108,150</u>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u>111,799</u> | <u>116,798</u> |
| 非流動負債 | | | |
| 租賃負債 | | 584 | 253 |
| 資產淨值 | | <u>111,215</u> | <u>116,545</u> |
| 股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13 | 6,559 | 6,559 |
| 儲備 | | 104,656 | 109,986 |
| 總權益 | | <u>111,215</u> | <u>116,545</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按商品交換之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乃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本集團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 租賃 所得稅項處理之不確定因素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 具負補償特性之提早還款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 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於本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的詮釋。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除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隨後以成本（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始按租賃款項（非當日支付）之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會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款項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

除亦適用於出租人的若干規定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要求，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將不會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括於首次應用日期（即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前已存在的租賃。此外，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已選擇經修訂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將確認首次應用對期初累計虧損的累計影響，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允許的實務操作方法，本集團已選擇不就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屆滿的租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規定。因此，無須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作出調整。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於此等財務報表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著手評估此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現時尚未能評定此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內部向本集團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以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之資料乃集中於已交付或提供貨品或服務之種類。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如下：

- 成衣採購
- 提供財務服務

以下呈報之分類收入指產生自外來客戶之收入。兩個期間均無分類間銷售。

分類業績指各分類所產生而未作企業收入及中央行政成本（包括董事薪酬、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財務費用及所得稅支出）分配之溢利/（虧損）。這是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以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類表現評估之計量基準。

分類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成衣採購 千港元 | 提供 財務服務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收入 | 56,963 | 2,762 | 59,725 |
| 分類業績 | 385 | (161) | 224 |
|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 | | | 574 |
| 未分配行政及其他開支 | | | (6,515) |
| 營運虧損 | | | (5,717) |
| 財務費用 | | | (25) |
| 除稅前虧損 | | | (5,742) |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成衣採購 千港元 | 提供 財務服務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收入 | 109,951 | 993 | 110,944 |
| 分類業績 | 3,865 | 554 | 4,419 |
|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 | | | 4,885 |
| 未分配行政及其他開支 | | | (5,216) |
| 營運溢利 | | | 4,088 |
| 財務費用 | | | (12) |
| 除稅前溢利 | | | 4,076 |

4. 其他收入

| | 附註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
| 利息收入 | | 84 | 32 |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14 | 492 | 4,885 |
| 雜項收入 | | - | 230 |
| | | 576 | 5,147 |

5. 所得稅支出

由於該兩個期間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兩個期間就所得稅支出作出任何撥備。於報告期間或報告期末，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6. 本期間(虧損)/溢利

|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
| 本期間(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 | | |
| 董事酬金 | 1,245 | 1,151 |
| 其他僱員成本 | 2,583 | 1,941 |
| 僱員成本總額 | <u>3,828</u> | <u>3,092</u> |
| 已售存貨成本 | 55,528 | 103,879 |
| 使用資產權之折舊 | 137 | - |
| 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289 | 243 |
|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值 | 216 | - |
| 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 <u>(84)</u> | <u>(32)</u> |

7. 股息

本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本公司董事已決定將不就本中期期間派付股息。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 |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
| (虧損)/盈利 | | |
|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之 | (5,742) | 4,076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溢利 | <u>(5,742)</u> | <u>4,076</u> |
| | | |
| | | |
| | | |
| | | |
| 股份數目 | | |
|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u>655,927,000</u> | <u>655,927,000</u> |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期內之平均市值，具有反攤薄影響，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9. 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處置廠房及設備約為44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廠房及設備中約415,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461,000港元)乃以融資租賃形式持有。

10.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介乎30至150日不等。

以下為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所呈報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 |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應收貿易賬款 | 28,655 | 4,776 |
|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548) | (128) |
| | <u>28,107</u> | <u>4,648</u> |

| |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0至30天 | 3,479 | 3,307 |
| 31至60天 | 11,137 | - |
| 61至90天 | 9,266 | - |
| 91至120天 | - | - |
| 120天以上 | 4,773 | 1,469 |
| | <u>28,655</u> | <u>4,776</u> |

11. 短期應收貸款及貸款利息

| |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短期應收貸款及利息(流動且未逾期) | | |
| — 本金 | 24,843 | 64,260 |
| — 利息 | 499 | 1,173 |
|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204) | (409) |
| | <u>25,138</u> | <u>65,024</u> |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短期應收貸款按年利率介乎5%至18%（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利率介乎5%至18%）及將會在未來12個月歸還，以借款人的資產作為抵押或由獨立第三方提供擔保。

12. 應付貿易賬款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 |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0 至 60 天 | 13 | 2,529 |
| 61 至 90 天 | - | - |
| 超過 90 天 | 5,600 | 2,681 |
| | <u>5,613</u> | <u>5,210</u> |

13. 股本

| | 股份數目 | 金額 千港元 |
|---------------------------------------|----------------|-----------|
| 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 | |
| 法定： | | |
|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 10,000,000,000 | 100,000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 655,927,000 | 6,559 |

所有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相同地位。

14. 出售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了杭州華之贏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出售集團」），主要從事P2P融資業務：

有關本集團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出售集團

| | 千港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商譽 | 1,606 |
| 廠房及設備 | 5,853 |
| | <hr/> 7,459 |
| 流動資產 |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835 |
| 可收回稅項 | 9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436 |
| | <hr/> 1,280 |
| 流動負債 | |
| 其他應付款項 | (390) |
| 應付前附屬公司款項 | (1,193) |
| | <hr/> (1,583) |
| 所出售資產淨額 | 7,156 |
| 匯兌差額 | (208) |
| 已收代價 | 7,440 |
| | <hr/> |
| 出售收益 | <hr/> 492 |

15. 報告期末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發生的重大事項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與金威服裝（福建）有限公司（「金威服裝（福建）」）（作為業主）訂立租賃協議，總租金為14,000,000港元，而租賃協議自本公司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所有必要決議案之日起計，為期十年。本公司將設立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莆田金高峰服飾有限公司（「莆田金高峰服飾」），而租賃協議之標的處所將由莆田金高峰服飾用於製造及銷售成衣產品。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與金威服裝（福建）（作為轉讓人）訂立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收購而金威服裝（福建）已同意出售目標資產，包括但不限於用於製造成衣產品之各種為特定用途而建造的機械和辦公設備，總代價為11,000,000港元。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之公告。

除上述披露外，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止並無影響本集團之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截至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兩個業務分類，分別為(i)服裝採購管理業務；及(ii)提供金融服務，包括資產管理、融資租賃、典當及放債業務。

服裝採購管理業務

於回顧期內，全球經濟增長繼續放緩。貿易緊張局勢持續，國際政策高度不確定，由於貿易壁壘飆升，財政壓力捲土重來，以及部分主要經濟體經濟放緩速度超出預期，增加了經濟下行風險，導致商業信心不斷減弱。在中國大陸，經濟增長速度降至二十六年來的最低水平，人民幣持續疲弱，及當地股票市場證券大幅貶值而更受重挫，令客戶之消費力減弱及消費意欲不振。此外，網上購物日漸盛行，客戶對提供產品及服務的速度、質素及定價的期望大幅提高，同時為我們的業務帶來挑戰。

為鞏固本集團在中國服裝行業之地位，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與金威服裝（福建）有限公司（「金威服裝（福建）」）（作為業主）訂立租賃協議，總租金為14,000,000港元，而租賃協議自本公司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所有必要決議案之日起計，為期十年。本公司將設立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莆田金高峰服飾有限公司（「莆田金高峰服飾」），而租賃協議之標的處所將由莆田金高峰服飾用於製造及銷售成衣產品。同日，本公司與金威服裝（福建）（作為轉讓人）訂立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收購而金威服裝（福建）已同意出售金威服裝（福建）擁有的製衣機械設備和辦公設備，總代價為11,000,000港元。

提供金融服務

董事會不時審視現有業務及探討其他商機，以推動本集團業務多元化。本集團已開展新的金融服務業務分類，當中包括資產管理、融資租賃、典當及放債業務。

在此背景下，本集團著力於加快在中國大陸市場的戰略佈局，進一步豐富本集團的產品體系，完善金融服務體系，以快速提升本集團業務規模，搶佔國內市場。董事會認為，中國及香港對金融服務的需求殷切，而該行業於中港兩地發展蓬勃。董事會認為，新業務活動將為本集團提供收入來源多元化的良機，預期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而言有利。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董事致力把握市場機會及管控企業風險。由於P2P 借貸平臺信用風險問題在不斷凸顯，制約了網路借貸行業的發展，經董事會評估後，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訂立轉讓協議出售其VIE安排，代價為人民幣6,540,000 元（相等於約7,440,000港元），因而失去杭州華之贏及其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該出售事項產生收益約492,000港元。

於回顧期內，收入約為59,72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10,944,000港元）：採購管理業務收入約為56,963,000港元，減少約48.19%（二零一八年：約109,951,000港元）；毛利率約為2.52%，減少約為3.00%（二零一八年：約5.52%）；提供金融服務收入約為2,762,000港元，增長約178.15%（二零一八年：約993,000港元）；其他收入約為576,000港元，減少約為88.81%（二零一八年：約5,147,000港元），主要因為出售附屬公司盈利；匯兌（虧損）/收益約為（1,51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42,000港元），主要是因為本期間人民幣貶值；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1,002,000港元，增長約為9.87%（二零一八年：約912,000港元），增長主要是因為廣告推銷費用增加；行政及營運開支約為7,202,000港元，減少約為0.72%（二零一八年：約7,254,000港元）。鑒於上述原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支出）/收益總額約為（5,74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4,429,000港元）。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努力提升兩大主營業務運作水準。

服裝採購管理業務方面，鑒於貿易緊張局勢持續，國際政策高度不確定，商業信心不斷減弱，全球經濟增長正在全面放緩。所有主要發達經濟體和大多數發展中地區的增長前景，都受到國內外因素的共同影響而轉弱。

服裝採購管理業務的國際營商環境將仍然充滿困難及挑戰。本集團繼續慎重推行業務舉措，密切監察服裝採購管理業務，把握其他發展機會，降低採購成本，以提高競爭力，為股東帶來最豐厚的回報。

金融服務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深化金融服務的業務分類，尋找新的發展機會。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130,1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6,145,000港元）（其中現金及銀行結餘約24,365,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705,000港元），資金來源包括流動負債約18,301,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347,000港元），長期負債約584,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53,000港元）及股東權益約111,215,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6,545,000港元）。

本集團通常主要以經營所賺取的現金償還負債。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的流動比率為7.03:1（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6.59:1），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之資產負債率為1:6.89（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6.95），屬健康水準。本集團正積極接觸其他投資者，特別是戰略投資者，希望引入更多的資金，故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的資金發展現有業務。

外匯及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透過內部產生的現金量撥資。本集團的管理層定期監察本集團的資金需求，以支持其營運及發展計劃。本集團大部分現金結餘為存放於主要國際金融機構的美元、港元存款及人民幣存款，而本集團大部分貨幣資產、收入、貨幣負債及支出項目均按美元、港元及人民幣持有。

以不同貨幣進行買賣交易所產生之外匯風險，本集團或會以遠期外匯合約調控。根據本集團之既定政策，本集團或會訂立遠期外匯合約或任何其他金融衍生工具合約，乃用作對沖用途。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訂立任何金融衍生工具合約及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未償還的金融衍生工具合約。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等的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購買新機器而負有承擔（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無），亦無重大資本承擔。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就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訂立計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報告期後影響本集團之重要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與金威服裝（福建）有限公司（「金威服裝（福建）」）（作為業主）訂立租賃協議，總租金為14,000,000港元，而租賃協議自本公司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所有必要決議案之日起計，為期十年。本公司將設立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莆田金高峰服飾有限公司（「莆田金高峰服飾」），而租賃協議之標的處所將由莆田金高峰服飾用於製造及銷售成衣產品。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與金威服裝（福建）（作為轉讓人）訂立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收購而金威服裝（福建）已同意出售目標資產，包括但不限於用於製造成衣產品之各種為特定用途而建造的機械和辦公設備，總代價為11,000,000港元。

租賃協議及轉讓協議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須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之公告。

除上述披露外，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止並無影響本集團之重大事項。

主要投資、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本公告披露之外，本集團概無主要之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之僱員人數約為18名（不包括董事）。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計劃，有關薪酬計劃一般參考市場條款及個人資歷而訂立。在一般情況下，本集團每年將根據表現評核及其他相關因素檢討薪金

及工資。此外，本集團一般根據本集團及個人表現向該等合資格員工發放花紅。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約2,583,000元。本集團鼓勵其員工參加培訓課程，該等課程可使員工得到自我提升，同時可提高彼等的技能及知識。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據此可向選定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僱員）授予購股權，以適當鼓勵該等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之成功所作出的貢獻。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共計21,768,000份。於期內，根據購股權計劃，除300,000份購股權失效之外，概無其他購股權被授出、行使、註銷及失效。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更新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計劃限額。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及回報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合資格董事、合資格僱員及任何其他合資格人士）。購股權計劃將自其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本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家禮博士（主席）、周安達源先生及陳健先生。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已於其書面職權範圍（根據守則條文編製及採納）內明確界定。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公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目前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支華先生（主席），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安達源先生、林家禮博士及陳健先生。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九日成立，其職責已於其經書面職權範圍（根據守則條文編製及採納）內明確界定。提名委員會經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家禮博士（主席）、周安達源先生及陳健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即支華先生。薪酬委員會由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成立，其職責已於其經書面職權範圍（根據守則條文編製及採納）內明確界定。薪酬委員會的經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設立一套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已遵守該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由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香港、美國和中國進行，而本公司本身乃於聯交所上市。據吾等所深知及除下文所披露外，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之適用法律及法規。

董事資料變更

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及董事作出確認後，除以下所述外，並無董事資料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林家禮博士（「林博士」）

除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年報所披露的資料外，林博士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二日辭任綠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彼辭任旭日企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彼辭任新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0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鳴謝

最後，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就本集團管理層及僱員於本期間對本集團的奉獻、努力工作及忠誠，向彼等表示由衷的謝意及感謝。

本人亦謹此向客戶、往來銀行、業務夥伴及股東對本集團的一貫支持表示最深摯的感謝。

承董事會命
杭品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支華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支華先生、林繼陽先生及馬駿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安達源先生、林家禮博士及陳健先生。